

吴江大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消防系统维保服务的竞争性磋商公告（二次公告）

(招标编号: JGSW2025-016-A)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 苏州市

一、招标条件

本消防系统维保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30 万元，招标人为吴江大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人民币叁拾万元整 (¥300000.00)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消防系统维保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消防系统维保服务)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 合格供应商的一般条件要求：1.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1.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1.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1.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1.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1.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响应单位需在《社会消防技术服务信息系统》中进行备案（响应单位须为社会消防技术服务信息系统中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检测类企业，以“社会消防技术服务信息系统”

(<http://www.shhxf119.com> 或 <http://shhxf.119.gov.cn>) 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现场核查) 4、其他资格要求：(1)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 (www.ccgp.gov.c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包含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

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4）法人的分支机构不得参加投标（除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特殊情况外）。；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5 年 09 月 30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5 年 10 月 14 日 16 时 00 分

获取方式：现场报名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10 月 16 日 13 时 30 分

递交方式：苏州市吴江区开平路 1000 号吴江大厦 B 座 B202 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 年 10 月 16 日 13 时 30 分

开标地点：苏州市吴江区开平路 1000 号吴江大厦 B 座 B205

七、其他

江苏苏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受吴江大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委托，对其所需采购的消防系统维保服务在国内组织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符合磋商采购文件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磋商。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GSW2025-016-A

项目名称：消防系统维保服务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采购预算：人民币叁拾万元整（¥300000.00）

采购需求：对吴江大厦、苏州湾大厦、开平大楼、天湖楼进行消防系统维保服务，具体要求详见采购文件。

服务期限：一年，自 2026 年 2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1 月 31 日止。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合格供应商的一般条件要求：

1.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响应单位需在《社会消防技术服务信息系统》中进行备案（响应单位须为社会消防技术服务信息系统中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检测类企业，以“社会消防技术服务信息系统”(<http://www.shhxf119.com> 或 <http://shhxf.119.gov.cn>) 网站查询结果为准。）（现场核查）

4、其他资格要求：

(1)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 (www.ccgp.gov.c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包含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 法人的分支机构不得参加投标（除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特殊情况外）。

三、采购文件的获取

报名时间：自公告发出之日起至 2025 年 10 月 14 日止，上午 9:00-11:00；下午 13:30-16:00
(节假日、双休日除外)

地点：苏州市姑苏区苏站路锦堂街 8 号江苏有线大厦 2 楼

报名方式：现场报名。售出后概不退回。

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前来报名。报名时须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供的以下报名材料，所有资料原件或公证件均须携带至报名现场核对，复印件留存（复印件需加盖响应单位公章）：

1、响应单位的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响应单位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如为委托代理人参与投标的还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

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须为该单位在职员工，须提供该单位为其缴纳的最近一期社保证明复印件）等相关证明资料。

3、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4、响应单位在《社会消防技术服务信息系统》中的备案截图。

请响应单位将符合以上要求的有效证明文件加盖投标人公章（红章）后装订成册，注明投标人名称、招标编号、联系人、联系电话、电子邮箱、传真等信息。报名材料如有伪造或虚报，则评标小组有权取消该单位的报名或投标资格。

四、响应文件提交：

开始接收时间：2025 年 10 月 16 日 13:00（北京时间）

接收截止时间：2025 年 10 月 16 日 13:30（北京时间）

接收地点：苏州市吴江区开平路 1000 号吴江大厦 B 座 B202

五、开标信息：

开标时间：2025 年 10 月 16 日 13:3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苏州市吴江区开平路 1000 号吴江大厦 B 座 B205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公告在苏州市吴江区人民政府网、江苏省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请贵单位领取本次磋商采购文件后，认真阅读各项内容，进行必要的磋商准备，并按文件的要求详细填写和编制磋商响应文件，并按以上确定的时间、地点准时参加磋商。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

名 称：吴江大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苏州市吴江区开平路 1000 号

联系人：周明印

联系方式：0512-63980201

2、采购代理机构

名 称：江苏苏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苏州市姑苏区苏站路锦堂街 8 号江苏有线大厦 2 楼

联 系 人：全玉茹、邱季雯

联系电话：0512-67224601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吴江大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苏州市吴江区开平路 1000 号

联 系 人：周明印

电 话：0512-63980201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苏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苏州市姑苏区苏站路锦堂街 8 号 0211-0220 室

联 系 人：全玉茹、邱季雯

电 话：0512-67224601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邱季雯（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